**附件5:**

**安徽财经大学2017年暑期社会实践服务地接收证明**

安徽财经大学 ：

我处同意接收安徽财经大学 学院 同学等 人来 省 市（县） 开展暑期社会实践活动，并对他们相关活动给予支持协助。

特此复函。

2017年 月 日

（单位公章）

注：

活动联系人：

联系方式：